

## 扬子石化公司2023-2025年度工程建设项目环境监理(框架协议)招标公告

### 1. 招标条件

扬子石化公司2023-2025年度工程建设项目环境监理(框架协议)招标方案已由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批准,招标人为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,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。扬子石化公司2023-2025年度工程建设项目环境监理(框架协议)已具备招标条件,现进行公开招标。

### 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建设地址:南京市江北新区扬子石化厂区。

2.2框架协议有效期:2年(自框架合同生效当日起计)。

2.3标段划分:一个标段。

2.4框架协议有效期内标段合同估算总金额:300万元(含税)。

2.5标段招标范围:扬子石化公司2023-2025年度工程建设炼化化工二类和三类项目及其配套工程项目(单项合同估算额 $<$ 200万元,含税)的环境监理监测及其相关服务。

2.6本标段确定1名中标人。

2.7本次招标不包含的内容:

(1) 炼化化工重点项目和炼化化工一类项目。

(2) 炼化化工二类和三类项目及其配套工程中单项合同金额 $\geq$ 200 万元的环境监理项目。

### 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投标人应具备以下基本资格条件:

(1)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;

(2) 持有质量管理、环境管理体系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。

(3) 2020年以来有石油化工工程环境监理项目业绩(单一项目的单项合同金额或框架合同项下的单项工程合同金额 $\geq$ 10万元)。

(4) 财务状况良好,具有足够资产及能力并有效地履行合同。

3.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本次招标投标人主要人员资格要求为:

(1) 环境总监理工程师持有:

①中国环境科学学会核发的全国环境监理工程师岗位培训合格证书,或省级及以上环境保护相关部门(或省级环境保护产业协会)核发的相关业务上岗证书或培训合格证书;

②持有环境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;

③2020年以来有石油化工工程环境监理项目(单一项目的单项合同金额或框架合同项下的单项工程合同金额 $\geq$ 10万元)的环境总监理工程师执业业绩。

(2) 环境监理技术负责人持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证书;2020年以来有石油化工工程环境监理项目(单一项目的单项合同金额或框架合同项下的单项工程合同金额 $\geq$ 10万元)的技术负责人执业业绩。

3.4 投标人应慎重考虑并决策是否参与本招标项目的投标。若获取了招标文件后决定不参与投标，请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5天前书面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。

## 4. 注册、申领电子印章与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获取

4.1 本招标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的方式，通过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（以下简称交易平台）在线完成发标、投标、评标等工作。

4.2 投标人须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注册、申领企业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（以下简称CA章）、获取招标文件等。

4.3 获取招标文件、图纸等相关资料时间：

(1) 获取开始时间：2023年10月31日 12:30。

(2) 获取截止时间：2023年11月6日 17:00。

(3) 投标人应在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，按照交易平台提示支付标书款。

## 5. 投标文件编制及递交

5.1 编制方式：投标文件须采用投标人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编制。

5.2 递交时间：投标截止时间前均可递交。

5.3 投标截止时间：2023年11月20日 12:30。

5.4 递交方式：登录交易平台上传（投标人应保存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回执，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）。

## 6. 开标

6.1 开标时间：2023年11月20日 12:30。

6.2 本项目远程在线开标。

## 7. 其他

7.1 本次招标对投标人不作经济补偿。

7.2 请投标人注意：在开标前自己的身份应对其他投标人保密。

## 8. 招标人

名称：中国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；

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新华东路777号；

邮编：210048；

联系人：陈睿；

电话：025-57781385；

电子邮箱：chenjian04.yzsh@sinopec.com。

## 招标代理机构

名称：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；

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375号金融城9号楼8楼；

邮编：210019；

联系人：王工；

电话：025-66010810；

电子邮箱：wang15720@sinopec.com。

## 9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公告同时在中国石化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网 (<https://ebidding.sinopec.com>) 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>) 上发布。

## 10. 公告发布期限

本公告发布期限：从本公告规定的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起，到获取截止时间止。

## 11. 异议受理

招标人异议受理部门名称	扬子石化招标投标管理委员办公室		
联系人姓名及办公电话	秦思025-57785005	电子邮箱	qinsi.yzsh@sinopec.com
说明：潜在投标人对本公告内容或招标文件其他内容有异议的，请将相关异议材料（加盖单位章）的扫描件通过邮件方式递交招标人异议受理部门			

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 
招标代理机构：中国石化集团招标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 
电子招投标专用章

77DD3B2542CDA1061433052C643832F5  
2023年10月31日